

记者追击

货车载货超长 驾驶室挤7人

所属公司负责人被约谈

本报讯(记者 王玉婷 许晓婷 通讯员 赵鸿容 张立志)货车载货超长被查,民警上前一看,狭小的驾驶室核载人数3人,竟载了7人。近日,这部货车在厦门高速路段被民警查获。

9月20日8时5分,厦门高速交警支队民警巡逻至沈海高速公路东孚服务区时,发现一辆闽E牌轻型厢式货车存在载货超长的交通违法行为。而更让民警惊讶的是,当上前进一步盘查时,民警发现在狭小的驾驶室内,该车核载人数3人,实载7人,超员133.3%。

经进一步调查,该车驾驶人及乘员均为漳州某建设工程的工人,当天准备从漳州前往厦门翔安做路面施工。因只有一辆车,施工却需要好几人,于是,抱着侥幸心理,7人就都挤进驾驶室内。

随后,民警对驾乘人员进行批评教育,依法对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并责令立即消除违法行为、排除安全隐患。

20日下午,民警约谈了该车辆所属公司负责人陈某、驾驶人夏某,对车辆载货超长、超员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批评教育,要求公司加强安全教育管理工作、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确保自身、他人和公共的生命财产安全。

接学员去练车 教练高速违停

被罚200元,驾驶证记3分

本报讯(记者 王玉婷 许晓婷 通讯员 魏柯)驾校教练载着学员去练车。不料,车子在高速上出现异常,教练违停。交警现场对学员进行高速公路安全行车常识教育。近日,这一幕发生在沈海高速公路同安路段。

9月20日,厦门高速交警支队一大队民警巡逻至沈海高速公路同安路段时,发现一辆教练车停在应急车道上。车辆后方没有设置警告标志,车旁站着一人,似乎在检查车况,车内还有三名乘员。执勤民警立即在教练车后方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并指挥驾乘人员转移至护栏外安全区域。

经了解,驾驶人陈某为厦门某驾校教练。当天上午,陈某从同安接三名学员前往集美训练场,车辆上高速后不久便出现异常。情急之下,陈某将车辆停靠在应急车道上,随后下车查看。

民警现场对教练员陈某进行批评教育。“高速公路应急处置的正确方法是,车靠边、快警示、人撤离、即报警。”在等待施救车到来时,民警现场对学员们进行高速公路安全行车常识教育,指出陈某违法行为可能导致的严重后果。陈某虚心接受了民警的批评,“确实是我疏忽了,没有以身作则,给学员们做了错误示范……”

随后,执勤民警依法对陈某在高速路上发生车辆故障后,未按规定设置警告标志的违法行为给予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并协助将故障车辆和人员安全转移出高速。

买卖微信号牟利 两男子落网

本报漳州讯(特派记者 黄树金 通讯员 郑乐和 马辰)近日,漳州市芗城区公安分局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工作中,破获两起非法买卖微信号案件。

犯罪嫌疑人叶某因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庄某因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分别被芗城区公安分局网安大队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前不久,芗城公安分局网安大队在侦查中发现,今年4月起,嫌疑人叶某在网上购买他人实名认证的微信号,并将购买的微信号贩卖出去,从中赚取30元不等的差价,买卖微信号数量较大,获利数千元。叶某的行为已经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随后,该分局网安大队还查出一起出售本人实名认证的微信号涉嫌违法犯罪案件。今年8月,嫌疑人庄某明知他人购买微信号用于网络违法犯罪,仍将本人实名认证的微信号出售给网上认识的不知名网友。其出售的微信号被用于电信网络诈骗。

两嫌犯归案后,经审讯,叶某,男,34岁,平和县人;庄某,男,25岁,连江县人。两嫌犯分别供述了犯罪过程,随后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柴油车误加汽油 车身抖得厉害

百万豪车 “吃坏肚子”

车辆已修好,加油站支付5万余元维修费;双方就赔偿问题尚未达成一致

近日,市民黄先生向本报热线968820反映,他的路虎车在位于灌口大道3051号的一家加油站加油时,加油员给这辆柴油车加了汽油,导致车辆损坏,后送到4S店维修。2个多月过去了,车修好了,却因加油站未及时支付维修费,自己提不了车。记者跟进调查。

据悉,目前加油站支付了维修费用,黄先生已将车辆修回,但与加油站就赔偿问题仍未达成一致。对于为何会给柴油车误加汽油的问题,加油站方拒绝记者采访。

文/图 本报记者 张玉榕

“孙子”来电:爷爷帮我

老人一心急 转出19万元

社区民警赶到,与骗子周旋拖延时间 市反诈中心接警40分钟全额止付

本报讯(记者 柯晓筠 通讯员 洪恒亮)一对独居老人为解救“孙子”被骗了19万元。发现被骗后,老人第一时间联系上了自己辖区的社区民警。民警与市反诈中心联系配合,最终将老人转出的19万元全部止付。

昨日,记者从市反诈中心中心了解事情经过。市反诈中心提醒,近期冒充“孙子”骗局多发,独居老人尤其要小心此类骗局。

9月22日上午9时许,86岁的施爷爷在家中接到座机来电,对方一开口就喊:“爷爷,帮帮我。”据老人说,电话那头的声音与自己的孙子十分相似。“孙子”告诉他,自己把人打伤了,现在在派出所,对方伤得很重,要求赔款19万元才能了事。“孙子”还特地嘱咐爷爷不要让父母知道这件事,他怕父母担心。

施爷爷当即与妻子商量,两人都坚信是“孙子”打来的电话,于是瞒着儿子,到附近的银行往“孙子”提供的账户转账了19万元。所幸,

他们用的是儿子名下的银行卡,儿子施先生很快收到短信,判断父母可能遭遇诈骗,立即提醒老人。

正好,老人家中留着湖里公安分局派出所社区民警陈国彬的“警民联系卡”,老人赶紧与陈国彬取得了联系。

陈国彬是2021年度全市公安机关“反诈标兵”,接到电话后,他意识到事态紧急,立即驱车前往老人家中。此时骗子仍在与老人通话,称“赔偿费不够,要继续转账”。陈国彬顺势指导老人在电话中尽量拖延时间,减缓骗子流转诈骗资金,并同步记录涉诈银行卡号向市反诈中心报警。

11时许,市反诈中心接警后立即启动资金查询止付工作机制——接警员林仲凯准确记录、快速推送止付专席;止付专员林婧携手银行工作人员立即开展资金查控拦截工作。经过40分钟的上下联动、警银协作、层层追查,老人转账被骗的19万元全部成功止付。

矛盾 加油站未付维修费用 车主无法取车

2012年,黄先生花106万元购买了一辆柴油版路虎揽胜运动汽车。今年6月29日,黄先生的一名驾驶员到位于灌口大道3051号的一家加油站加油。加完油后,驾驶员启动车辆行驶了几百米,发现车身抖动得非常厉害,于是联系就近维修厂,检查得知车辆加错油了——柴油车里加了汽油。

随后,驾驶员便联系加油站的负责人,经过一番确认后,加油站方将黄先生的车辆送至维修厂,但被告知无法维修。

黄先生表示,该车辆油箱盖上明确写着“柴油”二字,同时车辆还有“加油保护装置”,防止加错燃油。正常状态下,打开油箱盖,从加油孔中看不到挡板,保

护装置一旦被触发,挡板就会弹起,阻挡燃油进入。“为何加油员还是会加错油?还往油箱内加了400多元的汽油。”黄先生认为这是加油站员工的失误。

在沟通过程中,黄先生曾向市场监管部门反映情况,执法人员多次与加油站负责人沟通,双方达成一致意见。7月2日,加油站方将黄先生的路虎车送至海沧区捷豹路虎4S店维修,并委托保险公司跟进。8月23日,黄先生收到4S店工作人员通知:车辆已维修好,但是需要加油站方缴纳5万多元的维修费,才能提车。

黄先生说,他频频联系加油站负责人,对方却表示钱款还未筹集全。

进展 车辆顺利取出 但车主还要求赔偿

9月23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海沧区的捷豹路虎4S店。在4S店的维修人员带领下,记者看到了黄先生的路虎车,车辆油箱盖上明确标着“柴油”二字。

根据4S店的维修人员提供的施工报价单,记者看到客户报修项目一栏写着:柴油车加汽油,拖车进场。维修项目上则写着更换喷油嘴、清洗油箱燃油泵等。维修费用为54635元。“8月底的时候,黄先生的车辆就已经修好了,我们隔三岔五联系加油站相关负责人,对方迟迟不来缴费。”4S店的维修人员说,9月13日过后,对方开始不回微信了。

9月23日中午,记者联系上加油站的相关负责人郑先生,记者追问为何柴油车会误加汽油,但对方不愿接受采访并称会去4S店沟通解决问题。

集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

关人员透露,接到投诉后,监管人员第一时间联系双方协调处理,经多次电话联系双方沟通,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加油站已于9月23日中午支付了维修费用,黄先生可以顺利提车。

当天下午,黄先生已将路虎车提出,但他认为,加错油的事情发生在6月29日,但一直到9月23日他才取到车辆。这都是因为加油站迟迟不肯支付维修费,导致他无法提车,影响了正常的车辆使用。

“车辆加错油是加油站的疏忽,加油站应该承担责任,除了车辆维修费,还应赔偿误工费,以及影响车辆正常使用的损失,同时,存在4S店维修记录,会导致车辆明显贬值,造成车辆价值损失。”黄先生说。

目前,黄先生还在与加油站协商赔偿问题。

保健品竟宣称“包生男孩”

女子一心动 花了六千多

要求退款遭拒起诉商家;海沧法院一审判决商家退款并支付赔偿金

本报讯(记者 谭心怡 通讯员 海法官)厦门一女子为了“包生男孩”,花了6000多元在网上购买保健品,商家声称自己采用日本专利技术,无效全额退款。近日,海沧法院发布这样一起案件。

小敏和丈夫一直想要生个儿子,于是千方百计寻找各种所谓“偏方”。一日,小敏在网上偶然浏览到一家店,店内有一款保健品,标注吃了能生男孩。客服还声称,有80%以上的几率成功,坚持服用一周以上成功率更高。

小敏心动了,直接购买了4个周期的“夫妻同补三个月套餐”,一共花费6000多元。收到货后为了稳妥起见,小敏询问医生这种药品有没有用。

医生的回答让她大失所望:“这类的东西不仅没用,甚至可以称之为假药。”小敏联系商家要求退货赔偿遭拒,一怒之下她将商家告上法院,起诉对方销售假冒伪劣产品。

海沧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案涉商品的功能宣传中均含有“生男宝”“儿子”等表述;庭审

中,被告明确表示案涉产品对生儿育女没有功效,可见被告在销售案涉商品时夸大其功效,涉嫌对商品或者服务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被告的行为已构成严重违约。因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买卖合同依法应予解除,原告要求退还案涉商品及被告退还货款6000多元,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予以支持。

被告在其产品介绍页面上以积极的言辞,故意夸大商品性能,提供虚假信息,使原告做出错误的意思表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规定,原告主张四倍惩罚性赔偿金两万七千多元已超过法律规定的标准,对于三倍赔偿金标准范围内的赔偿金诉求,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法院予以支持。

综上,法院一审判决,被告退还原告货款6000多元,同时原告应将案涉商品退还被告;被告应赔偿原告赔偿金2万余元,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翔安锄山村 75周岁以上老人可免费享中晚餐

该村幸福院内“颐年堂”揭牌运营

本报讯(记者 曾梅艳 通讯员 洪兴旺)23日上午,翔安区内厝镇锄山村“颐年堂”正式揭牌运营,这是翔安区民政局在复制推广莲塘村“老人之家”养老模式的道路上的又一大步。

锄山村“颐年堂”位于锄山村幸福院内,正式运营后,将为锄山村75周岁以上的老人免费提供中晚餐,后续还将根据颐年堂的运行情况,陆续向70周岁以上老人开放免费用餐服务。揭牌仪式现场,翔安区众多爱心人士、爱心企业纷纷为锄山村颐年堂捐赠物资及现金。

据介绍,锄山村幸福院是集老人用餐、休闲娱乐、心理辅导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服务中心,将为锄山村老人们“老有所养、老有所乐”提供一个良好平台。

这些公交线路运营调整

本报讯(记者 林钦圣 通讯员 林承毅)记者从厦门公交集团获悉,昨起,调整853路恢复至角美火车站运营。

同时,因东港路施工需要,原“邮轮中心码头”临时首末站不具备线路始发条件。昨起,51路、87路、B3路运营方案临时调整。

调整后,853路(厦港公交场站一角美火车站)恢复停靠角美火车站、富雅国际、吉家家世界(万益广场)、中骏·四季阳光、海投·东湖城、蒙发利、鸿新中学、龙池医院、灿坤3号门、灿坤2号门(金山)(往厦港)、保生路口、白礁、圣地亚哥、青西路院前(往厦港)、沧江会展(往角美)。

51路调整邮轮中心码头站的上客点,由原“邮轮中心码头”临时首末站改至邮轮中心北门天桥下的中途站上客。

87路改至七星公交场站始发,增停双狮西路(双狮西路的新设站点)、海上世界商务区(往上李,双狮西路的新设站点)、双狮北路(往七星,双狮北路的新设站点)、七星公交场站,减停邮轮中心码头(往上李)。

B3路由海韵台站改至溪头下公交场站始发,增停溪头下公交场站,减停溪头下、塔头、海韵台。此外,“邮轮中心码头”站的上客点由原“邮轮中心码头”临时首末站改至邮轮中心北门天桥下的中途站。



厦门疾控发布健康提醒 有涉疫地区旅居史 请主动报备

本报讯(记者 陈苑)9月24日全国新增报告159例本土确诊病例、601例本土无症状感染者,涉及20个省份。

黑龙江大兴安岭地区、贵州贵阳市、青海海东市等地根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相关规定新增划定高、中、低风险区。

市疾控中心提醒广大市民:

1 我市实行免费核酸检测服务(部分核酸检测点延长至20时)。

2 所有入(返)厦人员抵达后应立即在一场两站(飞机场、火车站、汽车站)进行落地检(通过自驾等其他方式的第一时间就近检测),并在第三天再检测一次(免费)。此间,非必要不参加聚集性活动,不进入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

3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部署,9月10日至10月31日,乘坐飞机、高铁、列车、跨省长途客运、跨省客运船舶等交通工具需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4 有涉疫地区旅居史的入(返)厦人员,需主动向社区、单位或酒店报备,根据出发地和途经地疫情风险等级实施分类管理。



9月24日0时—24时 我市新增8例境外输入确诊病例

本报讯(记者 陈苑)据福建省卫健委、厦门市卫健委官网消息,9月24日0时—24时,福建省报告新增境外输入确诊病例8例(厦门市8例)。当日报告新增境外输入无症状感染者1例(福州市1例),解除隔离3例。

今日我市开放 17个疫苗接种点

本报讯(记者 陈苑)今日,我市有17个疫苗接种点提供新冠疫苗接种服务,同步提供3岁至11岁儿童新冠疫苗接种服务。

接种新冠疫苗(含加强免疫)需通过“美丽厦门智慧健康”微信公众号预约或由单位、村居统一组织。市民还可到提供重组新冠病毒疫苗(CHO细胞)的接种点预约接种。

